

证券简称：中船防务

股票代码：600685

公告编号：临 2017-026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CSSC OFFSHORE & MARINE ENGINEER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大风险提示：本备忘录系三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和基础性文件，具体合作事项将按照一事一议的原则另行签订协议，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本备忘录的签订及履行对公司当期及未来年度经营与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作用。

一、战略合作备忘录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荔湾区政府”)

2、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泰富”)

中信泰富是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在中国内地房地产业务的统一管理平台，是一家聚焦于城市综合体、高端商办和中高端住宅的综合性房地产投资、开发及运营商。2016 年末，中信泰富及投资、管理的子公司资产总额 174.49 亿元，负债总额 95.24 亿元，净资产 79.25 亿元。2016 年度，中信泰富实现营业收入 35.23 亿元。中信泰富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2017年9月29日，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荔湾区政府及中信泰富（以下合称“三方”）在广州签署了《荔湾区广船地块央企总部集聚区战略合作备忘录》（以下简称“备忘录”）。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本备忘录目前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项明确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

二、备忘录的主要内容

为贯彻实施国家、广东省的创新驱动战略，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抓住广州市“三大战略枢纽”、“三中心一体系”功能定位以及“一江两岸三带”目标定位的重大契机，加速荔湾区“三大板块”的建设。结合白鹅潭中心商务区构建珠江西岸生产性服务业总部集聚区功能，三方就加快推进荔湾区广船地块央企总部集聚区建设达成战略合作。

（一）合作原则及目标

三方同意按照“政企互动、市场运转”的原则建立全面战略合作关系，并充分发挥三方各自的综合资源优势，实现三方互惠互利和战略共赢，共同打造荔湾区产业转型升级、集团企业优势协同发展的国家重要中心城市核心功能区。

（二）合作内容

荔湾区政府全力支持推动荔湾区广船地块的改造工作，以及支持本公司及中信泰富利用央企资源，积极为荔湾区招商引资；本公司及

中信泰富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尽快启动广船地块的改造工作，实现改造过程平稳、有序，力争在 2018 年内完成搬迁目标，同时，发挥央企优势，支持广州市产业政策发展，共同打造荔湾区广船地块央企总部集聚区启动项目；力争利用三方资源，打造国家级的科创产业园区。

（三）合作机制

根据合作开发内容，三方将建立专项工作组，建立高层会商制度和日常沟通机制，积极推进备忘录内容落地实施。

（四）备忘录的生效条件

备忘录经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作期限为五年。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备忘录的签署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通过发挥三方各自的综合资源优势，有助于推进荔湾区广船地块的改造及公司荔湾厂区的搬迁工作，利于公司在华南地区的整体布局，对公司当期及未来年度经营与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作用。

四、重大风险提示

本备忘录系三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和基础性文件，具体合作事项将按照一事一议的原则另行签订协议，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9 月 29 日